



春节味道

文 | 卢致明

腊月十五这天，我正上着班，突然传来“噼里啪啦”的爆竹声。东西文学馆周围有几个山弄，我不知是哪个山弄的哪户人家燃放了鞭炮。自严禁燃放烟花爆竹政策出台以来，爆竹声便如宝石一般稀有。

炸裂的鞭炮声，仿佛是在提醒我，春节快到了。是啊！春节快到了，走在大街上，春节味道如春风扑面而来。两侧行道树上，喜庆的红灯笼高高挂着。商店鲜艳缤纷的年货，堆得山一样高。热闹拥挤的车流排着长队，如蜗牛一般缓慢移动，夹杂其中的粤浙苏牌照，仿佛是远方的候鸟飞回来了。

距离春节越近，我回家的心便越急切。馆中安排春节值班事宜，我无疑又是填报回老家过春节。同事开玩笑说：“你在天峨过个年也行啊！”同事前两年才大学毕业，花一样的年龄，她以为我每年都是回家过年。同事不知道，我在天峨度过了3个春节。

起风了，风从红水河漫上来，裹挟着湿漉漉的潮气，将我带回到初次在天峨过春节的2002年。

我是除夕前一天抵达天峨。到达之后，我没有立即赶去位于乡村的工地，而是找了一家小旅社住下来。春节的味道在大街上弥漫，我蜷缩在旅社，无聊地看着电视。除夕那天，夜幕还未降临，震耳的鞭炮声不断地穿透窗玻璃，从外面挤进来。入夜后，燃放烟花绽放的光芒，一次次照亮我的苦涩。

我也应该买一挂鞭炮燃放。这样想着，我走出旅社。走了很长一段路，才找一家敞开大门的批发部。买了鞭炮，在快到旅社时，我点燃了。引燃的鞭炮在地上舞蹈，火光四射。爆竹声中一岁除，我期望着这挂鞭炮能除去我的霉运，带给我光明和希望。

过完春节，我住进了工地。二月初，爱人也来了。我等待工地开工，可是几个月过去，没有接到一项业务，新买的几台机器暴露在山脚下，寒风吹，烈日晒，暴雨淋，未满一年便生锈迹。渐渐地，我认清了现实，不再相信工地能赚钱。此时爱人已经怀孕，想到孩子出生需要花钱，我不能在工地死等，便离开天峨，在广东找到一份工作。

春节前，我辞去工作，回到了天峨。与去年相比，我的境遇有了很大的改善，不再是孤身一人过年，也不再是居住旅社。彼时，孩子即将出生，我们在县城的红水河畔租了一间小木屋居住。我计划着，等孩子出生，便离开天峨。

转眼到了大年三十，夜幕还没有降下来，小城就响起了震耳的鞭炮声，入夜后，烟花绽放在红水河两岸，璀璨、绚烂，炸裂的“嘭、嘭”声，传达着天峨人的欢乐。我倚靠在栏杆前，静静地看了一会儿，心中有点酸，这些欢乐，都是别人的，我什么也没有。

第二天清早，我推开木门，走出屋外，遇见的第一人是在同一条路租住的瘦高个男人。先前，我和他见面只是点点头，没有深聊，他是外地人，卖菜为生。这一天，他换了行当，穿了一套黑色西装，发型也变了，梳得光亮，还喷了摩丝。他在门口摆弄一只风筝。我没想到他这么文艺，心中顿觉温热，控制不住地走向他，攀谈了起来。

不说不知道，他居然也是江西人。他乡见老乡，虽没有眼泪汪汪，但彼此间的隔阂很快消除。他是上饶市广丰人，来天峨已经3年，31岁，没有女朋友，还是单身汉。

我说我两年没有在家过春节了。他露出不屑的神情说：“两年算什么！我都15年没有回家过春节了。”我很惊讶，不太相信，又反问他：“真的有15年吗？”他没回应我，而是放起了风筝。他在路上奔跑，风筝升在空中，一会儿高，一会儿低，迎着风招展。瞬间，我感觉，我和那位老乡，都是一只被故乡放飞的风筝。

过完年，我离开天峨，前往江西抚州投靠一个同学，同学开的是广告公司，业务遍及周边的南昌、上饶、鹰潭，六月底，我刷广告正好刷到这位老乡的村庄。得知我见过这位老乡，业主立刻通知他的父母。他年迈的父亲赶过来，颤抖着握住我的手，眼睛里溢出浑浊的泪。

担忧和牵挂写在这位父亲的脸上，我能想象，在那15个春节里，他是多么盼望儿子回家啊！那一刻，我仿佛醒悟了。“有钱没钱，回家过年。”父母并不期望儿子能挣多少钱，只希望他能平平安安回家过年。

今年秋天，我重新回到天峨，开了一家小卖部维持生计。生活像三脚架稳定之后，我不再选择在天峨过年。每年春节前夕，我都提着笨重的行李，挤着汽车、火车，奔赴浩荡的春运路。

但有一年却发生意外，致使我第三次没有回家过年。那是2008年，春节前，南方发生特大冰冻灾害，回家要经过的京广铁路衡阳至韶关段列车停运。我被迫滞留在天峨。

朋友小陆说：“天峨人过春节，家家都会杀年猪，喝活血，吃庖汤，你不回家，哪天我带你去

体验一番。”

小陆很快就实现诺言，临近春节的一天，他邀我去他亲戚家吃庖汤。人员到齐后，大家动手，合力把几百斤的年猪抬上高凳子，主人握着尖刀，迅速插入猪的咽喉，猪嗷嗷大叫，血从咽喉口溢出。年猪杀死后，大家开始刮猪毛。烧水的，提水的，淋毛的，刮毛的，一片忙碌。毛刮干净了，主人开膛破肚，取出猪肺去做活血。伙房师傅将猪肺洗干净，放到大锅里煮，熟透后拿在案板上切碎，收入盆中与香料混合搅拌，香味像空气一样，四处飘荡。师傅把开水和猪血倒入碗中，均匀搅拌，不一会儿，猪血凝结成血块，活血做成了。

主人招呼大家吃活血。我是第一次吃，端起碗，小心地抿上一小口，味道很特别，比想象中好吃，便放心了，大口吃。

吃完活血，猪也理好了。大家围坐一桌吃饭，主人拿起一大盆肉，放进煮沸的锅里。肉是五花肉，切得很大块，几乎有四指并拢宽。主人说：“肉切得越大，明年的年猪会越大。”一会儿，肉熟了，小陆怕我害羞，捞起一块肉，放进面前的盐蘸里蘸辣椒，递到我碗里。我夹起送入嘴里，肥而不腻的鲜美味道立刻缠绕舌尖。主人同样热情，一边招呼大家随便吃，一边不停地夹起大块肉，往客人碗里递。我此时才明白，天峨人说的吃庖汤，不是喝汤，是吃肉。

吃饱喝足，与主人告别，主人送我俩各一挂猪肉。几番推辞，我接下了主人沉甸甸的温暖。

那个春节，我不断被朋友邀请吃饭喝酒。天峨人的热情、善良、豪爽、好客，像一江春水在我心中甜蜜流淌。

因着这份美好。从此，我像蓝天爱上白云，蜜蜂爱上鲜花一般爱上天峨，我把自已当作一棵树，扎根在这片土地上。

从一到二，再到三，回想我在天峨度过了3个春节，其中滋味，有酸有甜，有苦有甘。我感觉，我经历的那些酸酸甜甜的春节味道，也是一个普通人真实的生活味道。

【作者简介】卢致明，20世纪70年代生，籍贯江西大余，现居广西天峨县。广西作家协会会员、中国林业生态作家协会会员。有散文作品发表在《广西文学》《当代人》《红豆》等刊物。

啊！巴音布鲁克

文 | 安宁

在巴音布鲁克草原，我想让形体消失，化为大地的一部分。

比如一丛茂密的酥油草，将自己柔软的草茎，献给羊羔温热的唇舌。比如一朵隐匿在蒿草中的蘑菇，与蝴蝶嬉戏整个夏天，便将短暂的一生度过。或者做一只优雅的天鹅，栖息在水草丰茂的沼泽地里，与伴侣深情相守。做一只神秘的棕熊也好，在人迹罕至的山林中，驻守着独属于自己的王国。

就在这片两万多平方公里的高山草原上，生命吸纳着热烈的阳光与丰沛的雪水，自由地生长。人们千里迢迢来到这里，会忘记旅途中的疲惫，身体以最轻盈的形态，在大地上缓缓打开。

人们还会陷入爱情，初恋般热烈又羞涩的爱情。爱情在有着一千多道褶皱的开都河上，借助一千多个太阳，发出耀眼的光芒。这爱不需要言说，所有的语言都是多余的。只是雪山下的惊鸿一瞥，爱情的种子便怦然打开，你遇到他或她，爱上他或她，此生再也不会忘记。你确信彼此相遇之前的岁月，仿佛从未存在。生命是一粒沉寂的陨石，许多人从你身边经过，却并不知晓你曾是漆黑宇宙中一颗独一无二的星星，是爱情将跌落尘埃的你无意中发现，生命于是被瞬间唤醒，发出轰然声响。

在巴音布鲁克草原，当你爱上一个人时，心中便会弥漫起哀愁。这哀愁是清晨或者黄昏的雾霭，将银色的天山温柔地包裹。你试图拨开缥缈的迷雾，看清爱情前进的方向。你知道他或她就坐在你的身边。你们依偎在一起，聊起相遇之前的时光和即将共同度过的未来。爱让生命化作新生的草叶，每一个细胞都闪闪发光。就在这样明亮的旅行中，你突然意识到生命的短暂与珍贵。比起天山脚下永恒的大地，此刻将你甜蜜包裹的爱情，不过是电光火石，转瞬即逝。而与你牵手的那个人，也必将像草原上无数怒放又凋零的花朵，只需一场风雪，便消失不见。生命不能永存于世间，爱情也不会天长地久，这苍凉大地给予的启示，怎不让人心生哀愁？

就在我站立的地方，一群牦牛闲卧在花草丛中，一边啃食着鲜嫩的苜蓿，一边享受着午后明净的阳光。放牧的蒙古族男人，骑马从遥远的地平线上飞奔而来，黝黑的肌肤上闪烁着动人的光泽。我不知他来自哪里，也不知他将去往何处，作为过客，我们必将从彼此的生命中消失。但来自蒙古高原的我，却因背后流淌的共同的河流，隔着起伏的花草，向他挥手致意。他也向我绽开微笑，露出一排灿烂牙齿。

一头牛犊跟在母亲身后，嗷嗷叫着，经过放牧的男人。它一路小跑时俏皮的身姿，吸引了我。于是我跟随它，向对面的山坡走去。那里盛开着无数漂亮的蘑菇，以及我无法叫出名字的花朵。也许，它们叫高山紫菀、鸢尾、独活；也许，它们叫珠芽蓼、甘草、卷耳、铃铃草……我贫乏的草木知识，无法将灿若群星般点亮整个大地的花草，一一辨识。

一只拱起前爪向我问好的可爱的

土拨鼠，它所拥有的关于巴音布鲁克草原的知识，远远超过了人类。它知道雨后哪里会有丰盛的燕麦草，它知道在哪里建造洞穴更安全牢固；它能听到几公里外人类的脚步声，或者天空中鹰隼的鸣叫，并迅速地逃离；它能清晰地记得一个月前骑马经过的牧人；它还能从漫长的冬眠中准时苏醒，向人类汇报春天的到来。一只天山下的土拨鼠，和一只呼伦贝尔草原上的土拨鼠，所拥有的迥异的方言，也只有它们自己能够准确地翻译。

这辽阔大地所呈现出的万千气象，世世代代居于此处的人类，花费千百年也不能完全地把握。人类只会震惊于神奇草原所给予的生命的启示。当翻过起伏的山坡时，我看到一头高大威猛的牦牛，以祭祀天地的坦荡姿势躺在草原上。这是一只被狼群攻击后分而食之的牦牛，它的内脏已被掏空，只剩下一堆朽骨，显示此处曾经发生的一场殊死搏斗。人们很难准确地还原这场惨烈的战争，英勇的死者虽已被虫蚁吸食掉最后的血肉，却向整个世界袒露了它护佑种族、争夺领地抑或捍卫生命尊严所付出的代价。

面对这副依然闪烁着生命荣光的白骨，人们会想起生活在巴音布鲁克草原上的土尔扈特蒙古族部落。他们的先祖，在离开故土一百四十年后，依然没有忘记这片“太阳升起的地方”，于是，1771年1月17日，整个部落近17万人，在首领渥巴锡的率领下，以破釜沉舟、坚韧不拔的毅力，从俄国伏尔加河流域一路向东，浩浩荡荡，跋涉万里，耗时半年终于抵达了传说中有九个太阳照耀的东方大地。这时，整个部落衣衫褴褛，耗尽最后一丝力气，11万军民在围追堵截、饥寒交迫及残酷瘟疫中丧生。土尔扈特人以巨大的牺牲，最终换来部族的自由与尊严。这场被载入史册的悲壮事件，正如美国作家芮佛所言，“不是消失在历史上的传奇交界地区的一个孤立事件，而是人类永恒地追求自由与和平的一个真实范例，是值得我们传诵的一篇伟大叙事史诗”。

总有一天，人们的肉体将会登上高耸云霄的山巅，那里是灵魂翱翔的地方。这光芒万丈的梦想，让一代又一代人，让小至螭蚩大至牦牛的千千万万的生命，飞蛾扑火，前赴后继，用鲜血谱写了一曲又一曲浩然之歌。

旅行的人们蜂拥而来，又蜂拥而去。人们只记住圣洁的雪山、壮阔的草原、蜿蜒的河流、驰骋的骏马，却很少有人俯下身去，注视一株花草的身体里流淌着的英雄的血液。只有亘古永存的天山，将波澜壮阔的历史风云、威严朴素的自然法则、生存与死亡的残酷争斗，一一收纳。仿佛它站在天地之间，通晓人间所有的秘密。

文章来源：文艺报公众号